

股票代號：6420

巨 擘 先 進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一〇二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六 月 二 十 八 日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3
三、選舉事項	3
四、討論事項	4
五、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4
參、附件	
一、營業報告書（附件一）	5
二、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合併 財務報表（附件二）	6
三、監察人查核報告書(附件三)	18
四、虧損撥補表(附件四)	19
肆、附錄	
一、本公司章程(附錄一)	20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附錄二)	23
三、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附錄三)	26
四、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附錄四)	28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選舉事項
- 六、討論事項
- 七、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 八、散會

巨 擘 先 進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一 ○ 二 年 股 東 常 會 議 程

時間：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上午十時

地點：苗栗縣銅鑼鄉中興工業區中平村瑞興北街6號

開會程序：

一、出席：報告出席股數，並宣佈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一)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二)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

四、承認事項

(一) 承認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

(二) 承認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案。

五、選舉事項

(一)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案。

六、討論事項

(一) 討論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七、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八、散會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狀況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5 頁(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18 頁(附件三)。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董事會呈送之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其中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經監察人查核完畢，出具查核報告在案，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5~17 頁(附件一~附件二)。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期初累積虧損新台幣 135,938,221 元，擬以本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22,628,644 元彌補之，彌補後累積虧損為 113,309,577 元。虧損撥補表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19 頁(附件四)。

決議：

三、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案，提請 選舉。

說明：(1)本公司本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屆滿，依法應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全體現任董事、監察人依公司法第 195 條及 217 條規定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本年度股東常會完成新任董事、監察人就任止。

(2)依公司章程本次應選出董事五席及監察人二席。新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三年，自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就任，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七日屆滿。

(3)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選舉之。
選舉結果：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 討論。

說明：(1)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取得股東會之許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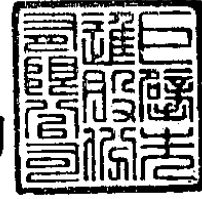
(2)鑑於本公司新任董事可能發生同時擔任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之行為，在無損及公司利益前提下，擬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決議：

五、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六、散會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本年度之營收淨額為 7.08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6.68%。稅後淨利為 0.23 億元，每股淨利為 0.07 元。股東權益增加為 32.21 億元，每股淨值為 9.60 元。

光碟片產業歷經多年的激烈競爭，市場秩序重新建立，本年度供需漸趨平衡，產品售價持穩，公司順利轉虧為盈，獲利情形顯著改善。

本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流入為 0.32 億元，主要用途為投資活動 0.18 億元及償還銀行借款 0.15 億元，整體現金流量呈微幅流出。

研究發展活動，仍依計劃進行。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鄭香梅



9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w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電話: +886 2 2757 8888
傳真: +886 2 2757 6050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有關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與荷蘭商皇家飛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專利侵權訴訟案，詳如財務報表附註七.2揭露。管理階層雖於財務報表評估可能之影響及敘明所欲採行之對策；惟對此未決訴訟案件之最終結果，仍有不確定性存在。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並未因此不確定性而有所調整。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續下頁〉



〈承上頁〉

此 致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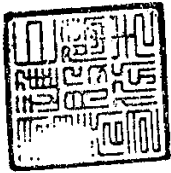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4)金管證(六)第0940128837號
(96)金管證(六)第0960002720號

黃益輝

會計師：

許新民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巨豐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	附註	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附註	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580	0.02	\$ 1,586	0.04	21xx	\$ 55,000	1.54	\$ 70,000	1.96
1150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	四.2及五	920,698	25.85	883,484	24.72	五	33,351	0.94	58,590	1.64
1160	其他應收款項		57	-	57	-		217,499	6.11	213,560	5.97
1188	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	四.3及五	851,671	23.91	864,543	24.18	五	1,036	0.03	1,298	0.03
1260	預付款項		2,621	0.07	2,451	0.07		661	0.02	705	0.02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333	0.01	16	-		3,196	0.09	2,763	0.0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四.15	11,220	0.32	37,434	1.05		310,743	8.73	346,616	9.70
	流動資產合計		1,787,180	50.18	1,789,571	50.06					
14xx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及四.4	11,394	0.32	14,757	0.41	二及四.8	30,252	0.85	18,633	0.52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5、五及六						340,995	9.58	365,249	10.22
1501	土地		257,079	7.22	257,079	7.19					
1521	房屋及建築		727,821	20.43	727,381	20.35					
1531	機器設備		4,986,293	140.00	4,986,293	139.48					
1561	辦公設備		6,643	0.19	7,122	0.20					
7510	無形資產		635,737	17.85	636,324	17.80	四.10	3,356,181	94.23	3,356,181	93.87
15xx	成本合計		6,613,573	185.69	6,614,199	185.02	四.11	-	-	-	-
15xx	減：累計折舊		(6,117,713)	(171.77)	(6,088,438)	(170.31)		-	-	-	-
1671	未完工程		-	-	440	0.01	四.12	-	-	-	-
1672	預付設備款		605	0.02	-	-	四.13及14	(113,309)	(3.18)	(135,938)	(3.80)
	固定資產淨額		496,465	13.94	526,201	14.72		(211)	(0.01)	365	0.01
17xx	無形資產							(22,011)	(0.62)	(10,845)	(0.30)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3,549	0.10	3,753	0.10	二及四.8	3,220,650	90.42	3,209,763	89.78
18xx	其他資產										
1801	出租資產淨額	二、四.7及五	502,683	14.11	507,643	14.20					
1820	存出保證金		28	-	28	-					
1838	遞延資產	二	4,965	0.14	698	0.0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二及四.15	418,381	11.75	395,361	11.06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337,000	9.46	337,000	9.43					
	其他資產合計		1,263,057	35.46	1,240,730	34.71					
	資產合計		\$ 3,561,645	100.00	\$ 3,575,012	100.00		\$ 3,561,645	100.00	\$ 3,575,012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四.9及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五									
	應付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8									
	負債合計										
	股東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四.10									
	資本公積	四.11									
	普通股溢價準備										
	保留盈餘	四.12									
	法定盈餘公積	四.13及14									
	累積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累積計算調整數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四.8									
	股東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正良

會計主管：楊紅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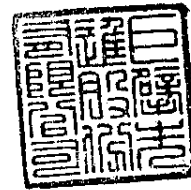
經理人：邱正良

主辦會計：鄭芳梅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四.16及五	\$ 708,490	100.00	\$ 664,109	100.00
4170-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	-	-
	營業收入淨額		708,490	100.00	664,109	100.00
5110	營業成本	四.17及五	(668,246)	(94.32)	(675,393)	(101.70)
5910	營業毛利(損)		40,244	5.68	(11,284)	(1.70)
	營業費用	四.17及五				
6100	銷售費用		(2)	-	(1)	-
6200	管理費用		(33,090)	(4.67)	(31,472)	(4.74)
	營業費用合計		(33,092)	(4.67)	(31,473)	(4.74)
6900	營業淨利(損)		7,152	1.01	(42,757)	(6.4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	-	4	-
7160	兌換利益		1	-	-	-
7210	租金收入	五	39,085	5.52	35,871	5.40
7480	其他收入		973	0.14	759	0.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0,064	5.66	36,634	5.5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153)	(0.30)	(2,254)	(0.34)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4	(14,280)	(2.02)	(7,962)	(1.20)
7560	兌換損失		-	-	(110)	(0.02)
7880	其他支出		(4,960)	(0.70)	(9,199)	(1.3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1,393)	(3.02)	(19,525)	(2.94)
79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25,823	3.65	(25,648)	(3.86)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15	(3,194)	(0.45)	-	-
9600	本期淨利(損)		\$ 22,629	3.20	\$ (25,648)	(3.86)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元)	二及四.14				
	本期稅前淨利(損)		\$ 0.08		\$ (0.08)	
	本期淨利(損)		\$ 0.07		\$ (0.08)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丕良



經理人：邱丕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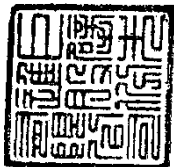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楊鈺玲



主辦會計：鄭秀梅





巨華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累積換算調整數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3,356,181	\$ 30,000	\$ 218,436	\$ (358,726)	\$ (11,193)	\$ 31	\$ 3,234,729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218,436)	218,436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30,000)	-	30,000	-	-	-
民國一〇〇一年度淨損	-	-	-	(25,648)	-	-	(25,64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334	33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數	-	-	-	-	348	-	348
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356,181	-	-	(135,938)	(10,845)	365	3,209,763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利	-	-	-	22,629	-	-	22,629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576)	(576)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數	-	-	-	-	(11,166)	-	(11,166)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356,181	\$ -	\$ -	\$ (113,309)	\$ (22,011)	\$ (211)	\$ 3,220,65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丕良



經理人：邱丕良



會計主管：楊鈺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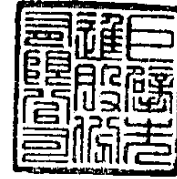


主辦會計：鄭秀梅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22,629	\$ (25,64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35,671	55,240
各項攤提	826	76
採權益法之認列投資損失	14,280	7,962
營業資產/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關係人款項(增加)減少	(37,214)	113,9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2,872	(138,813)
其他應收款減少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3,194	-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70)	16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17)	1,600
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	204	203
應付票據減少	-	(587)
應付關係人款項(減少)增加	(25,239)	11,99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62)	565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4,239	(3,92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433	1,575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453	4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599	24,82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019)	(607)
出售固定資產	-	3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1,493)	(22,778)
遞延資產增加	(5,093)	(735)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605)	(23,52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5,0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000)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006)	1,3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86	2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80	\$ 1,58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175	\$ 2,24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僅有部份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 975	\$ 509
加: 期初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705	803
減: 期末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661)	(705)
支付現金數	\$ 1,019	\$ 607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丕良



經理人：邱丕良



會計主管：楊鈺玲



主辦會計：鄭秀梅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有關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與荷蘭商皇家飛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專利侵權訴訟案，詳如財務報表附註七.2 揭露。管理階層雖於財務報表評估可能之影響及敘明所欲採行之對策；惟對此未決訴訟案件之最終結果，仍有不確定性存在。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未因此不確定性而有所調整。

〈續下頁〉



〈承上頁〉

此 致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4)金管證(六)第 0940128837 號

(96)金管證(六)第 0960002720 號

黃益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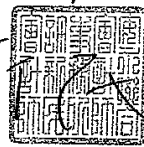
黃益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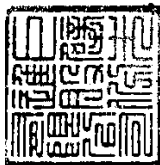
會計師：

許新民

許新民



中華民國 一〇二年 三 月 二十七 日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產	附註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634	0.02	4,102	0.11	2100	21xx	流動負債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四.2及五	970,698	25.84	883,484	24.71	2150	2100	短期借款	55,000	1.54	70,000	1.96		
1160	其他應收款		57	-	57	-	2150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	33,351	0.94	58,590	1.64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3及五	851,671	23.90	864,543	24.18	2170	2170	應付費用	218,928	6.14	213,797	5.98		
1260	預付款項		2,638	0.07	2,457	0.07	2224	222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36	0.03	1,298	0.03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917	0.03	721	0.02	2280	2280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740	0.02	705	0.0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流動	四.14	11,220	0.31	37,434	1.05			其他流動負債	3,196	0.09	2,763	0.08		
	流動資產合計		1,787,835	50.17	1,792,798	50.14			流動負債合計	312,251	8.76	347,153	9.71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4、五及六							其他負債						
1501	土地		257,079	7.21	257,079	7.19	2810	28xx	應計退休金負債	30,252	0.85	18,633	0.52		
1521	房屋及建築		727,821	20.43	727,381	20.34			負債合計	342,503	9.61	365,786	10.23		
1531	機器設備		4,986,293	139.94	4,986,293	139.46									
1561	辦公設備		6,870	0.19	7,291	0.20									
1681	雜項設備		645,573	18.12	645,928	18.07									
15x9	成本合計		6,623,636	185.89	6,623,972	185.26			股東權益						
1671	減：累計折舊		(6,118,465)	(171.71)	(6,088,465)	(170.28)			母公司股東權益						
1672	加：未完工程		1,672	0.05	272	0.01			股本	3,356,181	94.19	3,356,181	93.86		
	固定資產淨額		506,843	14.23	536,219	15.00			保留盈餘	(113,309)	(3.18)	(135,938)	(3.80)		
17xx	無形資產								累積盈餘	(211)	-	365	0.01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	3,549	0.10	3,753	0.1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2,011)	(0.62)	(10,845)	(0.30)		
18xx	其他資產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220,650	90.39	3,209,763	89.77		
1801	出租資產淨額	二、四.6及五	502,683	14.11	507,643	14.2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220,650	90.39	3,209,763	89.77		
1820	存出保證金		1,897	0.05	2,077	0.06			少數股東權益	-	-	-	-		
1838	遞延資產	二	4,965	0.14	698	0.02			股東權益總計	3,220,650	90.39	3,209,763	89.77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非流動	二及四.14	418,381	11.74	395,361	11.06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五	337,000	9.46	337,000	9.4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其他資產合計		1,264,926	35.50	1,242,779	34.76									
	資產總計		3,563,153	100.00	3,575,549	100.00									
			\$		\$					\$		\$			



董事長：邱丕良

經理人：邱丕良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楊錫玲



主辦會計：鄭秀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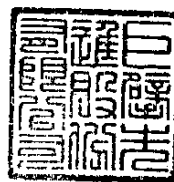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一 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四.15及五	\$ 708,490	100.00	\$ 664,109	100.00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	-	-
	營業收入淨額		708,490	100.00	664,109	100.00
5110	營業成本	四.16及五	(668,246)	(94.32)	(675,393)	(101.70)
5910	營業毛利(損)		40,244	5.68	(11,284)	(1.70)
	營業費用	四.16及五				
6100	銷售費用		(2)	-	(5)	-
6200	管理費用		(47,370)	(6.69)	(39,439)	(5.94)
	營業費用合計		(47,372)	(6.69)	(39,444)	(5.94)
6900	營業淨損		(7,128)	(1.01)	(50,728)	(7.6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	-	4	-
7160	兌換利益		1	-	-	-
7210	租金收入	五	39,085	5.52	35,871	5.40
7480	其他收入		973	0.14	759	0.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0,064	5.66	36,634	5.5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153)	(0.30)	(2,254)	(0.34)
7560	兌換損失		-	-	(101)	(0.02)
7880	其他支出		(4,960)	(0.70)	(9,199)	(1.3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7,113)	(1.00)	(11,554)	(1.74)
79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25,823	3.65	(25,648)	(3.86)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14	(3,194)	(0.45)	-	-
9600	合併總淨利(損)		\$ 22,629	3.20	\$ (25,648)	(3.86)
	歸屬于：					
9601	母公司股東		\$ 22,629		\$ (25,648)	
9602	少數股權		-		-	
	合併總淨利(損)		\$ 22,629		\$ (25,648)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3				
	合併總淨利(損)		\$ 0.08	\$ 0.07	\$ (0.08)	\$ (0.08)
	少數股權		-	-	-	-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損)		\$ 0.08	\$ 0.07	\$ (0.08)	\$ (0.0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丕良



經理人：邱丕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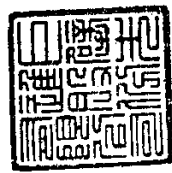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楊鈺玲



主辦會計：鄭秀梅





巨聲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母公司 股東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合 計								
	普 通 股			法定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3,356,181	\$	30,000	\$	218,436	\$	31	\$	(11,193)	\$	3,234,729	\$	-	\$	3,234,729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218,436)		218,436		-		-	-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30,000)		-		30,000		-		-	-	-	-	-		
民國一〇〇〇年度合併淨損歸屬予母公司		-		-		-		(25,648)		-		-	(25,648)	-	-	(25,64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334		-	-	334	-	-	334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數		-		-		-		-		348		348	-	-	-	348		
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356,181		-		-		(135,938)	365		(10,845)	3,209,763	-	-	-	3,209,763		
民國一〇〇一年度合併淨利歸屬予母公司		-		-		-		22,629	-		-	22,629	-	-	-	22,629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576)		-	(576)	-	-	-	(576)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數		-		-		-		-	-		(11,166)	(11,166)	-	-	-	(11,166)		
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356,181	\$	-	\$	-	\$	(113,309)	\$	(211)	\$	(22,011)	\$	3,220,650	\$	-	\$	3,220,65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丕良



總經理：邱丕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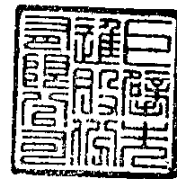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楊鈺玲



主辦會計：鄭秀梅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損)	\$ 22,629	\$ (25,64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36,411	55,260
各項攤提	826	76
營業資產/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關係人款項(增加)減少	(37,214)	113,9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2,872	(138,813)
其他應收款減少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3,194	-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81)	15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96)	895
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	204	203
應付票據減少	-	(587)
應付關係人款項(減少)增加	(25,239)	11,99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62)	565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5,131	(4,53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433	1,576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453	4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061	15,56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2,040)	(10,622)
出售固定資產	-	321
遞延資產增加	(5,093)	(73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80	(1,2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953)	(12,23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5,0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000)	-
匯率變動影響數	(576)	3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468)	3,65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02	44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34	\$ 4,10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175	\$ 2,24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
僅有部份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 2,075	\$ 10,524
加: 期初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705	803
減: 期末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740)	(705)
支付現金數	\$ 2,040	\$ 10,62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丕良



經理人：邱丕良



會計主管：楊鈺玲



主辦會計：鄭秀梅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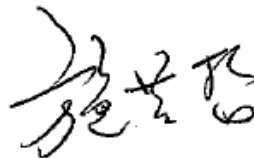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依相關法規規定造送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完竣)、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致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施瑩哲



黃一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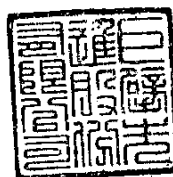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五 月 十 日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民國一〇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一〇一年期初累積盈虧	-135,938,221
一〇一年本期稅後淨利	22,628,644
一〇一年度撥補虧損明細	
一〇一年本期稅後淨利彌補虧損	22,628,644
期末待彌補虧損	-113,309,577

董事長：邱丕良



經理人：邱丕良



會計主管：楊鈺玲



主辦會計：鄭秀梅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PRINCO OPT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1.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2.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3.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4.F401030 製造輸出業
- 5.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6.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總公司設於台灣省苗栗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及主管機關之核准後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刪除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三,五〇一,〇〇〇,〇〇〇元整，分為三五〇,一〇〇,〇〇〇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之。

第六條：本公司得轉投資其他事業，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轉投資總額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並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第七條：本公司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如印製股票時，均應為記名式股票，並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八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本公司股份公開發行後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八條之一：本公司有關各種股務事項之辦理，除相關法規另有規定，悉依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但有正當事由經報請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九條之一：本公司召開股東常會時，得由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有權之股東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相關作業及規定從公司法及其相關法令規定辦

理。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其辦法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公司法或其他相關法令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規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人、監察人二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者選任，連選得連任。

第十四條：董事會應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並得依同一方式互推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董事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

召集時除書面函件外得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方式通知。

第十四條之一：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但因故不克前往者，得以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但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由股東會議定之。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任免由董事會決議之。

第十七條之一：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聘請重要職員及顧問。

第六章 會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應於每營業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1)營業報告書(2)財務報表(3)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出具報告書，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十九條：本公司每年依損益表中尚未減除員工經營績效獎金前之稅前淨利之 15%範圍內，於損益表中提列員工經營績效獎金，並得分年分次發放。授權董事會辦理所有相關事宜。
前項經營績效獎金之金額應與第二十條規定之員工紅利之金額合計，其合計後之總數不得超過第二十條規定員工紅利之上限。

第二十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繳稅款。
- (2)彌補以往虧損。
- (3)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

(4)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就前述提撥後之餘額為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股東紅利 85%~99.99%，員工紅利 0.01%~15%，為原則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員工紅利限配發現金，若分配員工紅利採用之比率大於下限 0.01%時，其分配之金額應與第十九條規定之績效獎金數合計，且合計後之總數不得超過第十九條規定績效獎金上限。

第二十條之一：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擬分派之股利總額 50%為原則，如有特殊需求時董事會得視需要變更，並提報股東會同意。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一條：本公司得視業務實際需要對外保證。

第廿二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廿三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九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八月六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七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一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 制定目的

為規範本公司股東會出席、發言、表決等相關議事程序，特制定本規則，供全體股東共同遵守。

第二條 出席證件

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本人或其代理人，須於開會資料所載預定時間內向股東會服務處辦理出席手續出示身份證明文件並配帶本公司製發之出席證後，始得進入股東會會場。

第三條 會議開始

依前條規定完成出席手續之股東或其代理人，其所代表之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實際已發行股份總額之過半數，並已達會議預定開始時間後，主席即得宣告開會。

第四條 延遲開會

會議預定開始時間已到，出席股份總額仍未達前條規定標準時，主席得宣告延後會議開始時間。

預定延後開會時間已到，出席股數仍未達前條規定標準時，主席得再宣告延後會議開始時間。

第五條 假決議

主席依前條規定延後開會時間達二次，出席股份總額仍未達本規則第三條規定之標準，但已達本公司實際已發行股份總額三分之一以上時，主席得宣告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規定，進行假決議。

假決議進行過程中，出席股份總額如已達到第三條所規定之標準時，主席得隨時宣告正式開會，並將已作成之假決議提請大會承認。

第六條 會議主席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辦理。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互推一人擔任之。

股東會開會時，主席違反本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由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第七條 會議程序

本公司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出席股東會人員對議事程序有意見者，應於股東會進行中提出書面異議，並放棄加入表決，否則事後不得以程序理由對會議結果及效力表示異議。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除議程由有召集權人訂定外，其餘各項準用前項規定。

第八條 會場秩序

出席或列席股東會人員，除取得主席同意發言，以外時間均應保持肅靜，不得有干擾會議順利進行之不當行為，否則主席得隨時宣告暫時中止會議，並得指派必要人員維持秩序。

第八條之一

除會務人員因記錄之需要或經公司專案許可外，所有出席或列席股東會人員一律禁止攜帶照相機、錄音機、攝影機等影音器材進入會場，同時為使會議順利進行，請全體與會人員配合，會場中禁止使用行動電話、呼叫器...等通訊器材。

第九條 股東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應先以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填妥出席證號碼及姓名，由主席裁定發言順序後依序發言。

第十條 發言時間

出席股東發言每次以五分鐘為限，必要時得請求主席准許延長之，唯延長時間以三分鐘為限。逾時發言者，主席得隨時中止其發言。

第十一條 發言次數

出席股東就每一議案之發言次數，以兩次為限。股東發言內容顯與議題無關者，主席得停止其發言。

第十二條 討論終結

股東會各議案討論，主席得於適當時機宣告終結，必要時並得宣告中止討論。討論終結或中止討論後，主席即得將該議案交付表決，或進行下一議案之討論。

第十三條 議案表決

議案之表決，除相關法規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規定：『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第十四條 休息及延會

股東會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一次集會如未能結束時，得由股東會決議，在五日内續行集會並免為通知及公告。

第十五條 其他事宜

本規則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第十六條 施行及修改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其增刪修改時亦同。

第十七條

本辦法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第一條 適用範圍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包括改選、增選及補選，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之。

第二條 選舉方法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一律採記名式累計票選法，由所得選票代表之選舉權數較多者，按所需選任人數，依序分別當選。

第三條 選舉權數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本公司得印製與應選出之董事人數相同張數之選票，分發各出席股東使用。監察人之選舉，亦同。

第四條 董監併選

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得合併舉行但應分別計票。董事與監察人之選票顏色應有明顯區分，票櫃亦應分開設置。

第五條 監計票員

股東會主席宣告開始投票前，應先宣佈票櫃設置處所及投票時限，並指定監票員及計票員，由其負責辦理監票、計票事宜。計票得以電子資料處理方法替代之。

第六條 投票

選舉人須在公司印發之選票「被選舉人」欄及「選舉權數」欄，分別填寫被選舉人姓名、股東戶號或統一編號及選舉權數，並在投票時限內投入正確票櫃，其選舉權之行使始生效力。公司印發之選票已印妥選舉權數者，選舉人無需再填入選舉權數，唯亦不得變更之。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票之被選人欄得依公司法第廿七條第一項之規定填列該法人名稱，亦得依同法條第二項之規定填列該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第七條 無效選票

董事或監察人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整張選票無效：

- 一、未使用本公司依本辦法規定印製之選票者。
- 二、選票經變造、偽造、塗改或毀損者。
- 三、選票填寫除被選舉人姓名、股東戶號或統一編號及選舉權數以外之文、數字或圖案者。
- 四、選票未投入指定票櫃或投錯票櫃者。

五、選票未於主席宣告之投票時限內投入票櫃者。

第八條 選舉權數不計算

董事或監察人選票內所列被選舉人或選舉權數，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該選票內該部份選舉權數不予計算：

- 一、字跡模糊無法辨識或經塗改者。
- 二、所填被選舉人姓名與其他股東姓名相同而未加註股東戶號或統一編號以資識別者。
- 三、所填被選舉人之選舉權數超過該選票所賦予之權數者。

第九條 選票計算

投票時限屆滿後，應由主席宣告開票，由監票員與唱票員會同開啟票櫃，並由計票員開始計票。

第十條 當選宣告

主席應於計票完成後，依該次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名額，當場宣告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或名稱及其獲選權數。如有二人以上所得選舉權數相同，無法決定應由何人當選時，應由各該當事人當場抽籤決定，當事人未出席或已離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自然人股東同時獲選為董事及監察人者，應當場向主席選擇其一當選，其放棄職務由得票次高者當選；當事人未出席或已離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決定。

第十一條 當選通知

當選董事及監察人，應由公司分別寄發當選通知書，載明其任期及其他當選人姓名或名稱。

第十二條 其他事項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證券交易法、公司法、暨其他相關法規辦理。

第十三條 施行

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其增刪修改時亦同。

第十四條

本辦法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一、本公司現任董事及監察人法定持有成數及股數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發行股數為	335,618,127 股
全體董事應持有法定股數	16,780,906 股
全體監察人應持有法定股數	1,678,090 股

二、截至一〇二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四月三十日，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股數如下表：

職稱	姓名或名稱	代表人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邱丕良	99/6/21~ 102/6/20	322,130,414	95.98%	322,130,414	95.98%
董事		高世傑	99/6/21~ 102/6/20				
董事		陳華夫	99/6/21~ 102/6/20				
董事		巫勝智	101/11/22~ 102/6/20				
董事		王建良	101/11/22~ 102/6/20				
監察人	施瑩哲		99/6/21~ 102/6/20	72,000	0.02%	72,000	0.02%
監察人	黃一生		99/6/21~ 102/6/20	77,000	0.02%	77,000	0.02%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及成數						322,130,414	95.98%
全體監察人持有股數及成數						149,000	0.04%